

吴正格 著

汉字林

食字树

解字说食



中国三峡出版传媒
中国三峡出版社

汉字林 食字树

解字说食

吴正格 著

（节选版）

中国三峡出版传媒

中国三峡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解字说食 / 吴正格著. —北京: 中国三峡出版社, 2017.4
ISBN 978-7-80223-987-6

I. ①解… II. ①吴… III. ①汉字—研究 IV. ①H1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063633 号

责任编辑: 袁国平 李 东

中国三峡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西城区西廊下胡同51号 100034)
电话: (010) 66112758 66116828
<http://www.zgsxcbs.cn>
E-mail: sanxiaz@sina.com

北京画中画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7 年 5 月第 1 版 2017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 710 毫米 × 1000 毫米 1/16 印张: 22.25
字数: 300 千字
ISBN 978-7-80223-987-6 定价: 48.00 元

自序

汉字与食俎

一

英国考古学家戴维·罗尔说，最早使用文字的人是记账员。他指的是中东历史黎明中用削尖的芦杆在半干的黏土板上划横竖以计数的苏美尔人。芦杆按下去，留下的痕迹一头大一头小像个楔子，后称“楔形文字”。中国人不是。中国最早的文字是绘图。1932年，甘肃辛店出土了第一批有汉字图像的陶片，上面有禾、羊、鱼的实象（见图）。专家鉴定，这是公元前三千余年的最原始的文字。那时是仰韶文化期，传统说法是黄帝时代。所以《说文》记：“黄帝之史仓颉，见鸟兽蹄远之迹，知分理之可相别异也，初造书契。”可知字圣许慎对文字起源的把脉是有准头的。之前的荀子也说：“好书者众矣，而仓颉独传者，壹也。”（《解蔽篇》）仓颉，可



出土彩陶上的绘画字



谓上古杰出的绘图员，他的“造书契”即是来自绘画思维。

陶片中的禾、羊、鱼，是黄帝时代农耕、狩猎、网罟的标识，也是中国文明起源的三种主要基因：种禾是为吃饭，猎羊捕鱼是为吃菜。因而，说汉字发轫于食俎，似不为过。此三字至殷商时，才被绘画思维和绘画技巧都大有进步的仓颉后人改进为𥽿、𦍋、𩺰，由繁琐的写实会意成简洁的速描。

关于汉字的起因，《周易·系辞》记：“上古结绳而治，后世圣人易之以书契。”可是，结绳为约誓之事，可以帮助记忆，但难以沟通思想，表达情感。说其是催生汉字的一种助力较为适宜，非为汉字形成的基因。还有汉字始自八卦之说，依据是甲骨文也叫“卜辞”。但八卦是巫人用算筹排列出来，用以卜事、卜物的象征形式。据文献记载，巫术萌芽于殷周之际，那时汉字已不是起源，而是存在很久了。所以八卦的卦象亦非催生汉字的引擎。

我所以认为汉字发轫于食俎，故因食俎是火、炙、谷、盐、陶“五大发明”的结果。这是被湮没的辉煌。上古人类在野蛮与文明的碰撞间积累的最高智慧，算不得羽裙兽皮、茅茨树巢、石具木棍，因为这与鸟类筑穴、兔鼠掘窟和兽类利爪等的本能作用没有本质或太大的区别。而能磨石以取火（非钻木取火），炙出熟食时代，能耕稼以密菁，卤盐以调味，制陶以烹谷为饭——史幕中才映出世象，蛮荒中才有了烟户，人类的进化才有了灵动，性情才展现风韵。不然，人类仍然不能彻底划清与动物的界限。因而，“五大发明”是文明曙光中顶要紧的五抹旖旎，也标识着万古生涩的大自然始被任熟。而汉字的精卵亦在先民的食俎行为中交媾成胎种，从而在粗砺的陶器和龟甲兽骨上留下汉字的最初字基。即是说，汉字的创造是先祖从谋取食物的本能动机中萌生的。故而，食俎是接榫汉字的先端。

对此，“史”字亦是佐证。这个字的甲骨文像是手执丫槎或棍棒缚以石块做成的锤状武器，所以殷商时“史”指驻守边疆的武官。后来指帝王



身边的记事官：王者有言“动则左史书之，言者右史书之”（《礼记·王藻》）。这是“史”的字义。从其字形构造上看，则是“人”、“口”二字的重叠，可解释为人以口为食、为言，有食有言为史。食即喫，喫须俎。食俎的成熟亦是人语成熟的重要前提。承认不承认“人”加“口”是历史，但是造字的先贤已将这个意思框定在“史”字中。这个字又像个食箍，扣在国人的头上，谁也摘不掉！

二

汉字林中，食字树根深叶茂，叶纤维像交织着纷繁迥异的字形，编译出中国历史事象中种种特定的理据。用语言表达人与文明进化和社会演变，不如文字本身的笔画结构得存真而深刻。

国人关于食俎思想的形成，写在“羹”字里。羹的本字是𩇰。字的下部是炊具；之上是羊羔，示用其肉做羹；两旁的曲线是上升的热气。《说文·鬲部》释“羹”：“五味和羹也。”郑玄注《诗经》“亦有和羹”：“和羹者，五味调，腥熟待节，食之于人，性安和，喻诸侯有和顺之德也。”羹字虽由“羔”会意而成，却渊薮于雉。彭祖因制雉羹而事帝尧，为尧赞赏，被封为彭城（今徐州辖境）诸侯。由此，食俎思想开始显豁出兴国的作用。商初伊尹，又制鹄羹献于商汤，借以表述得饪得国、失饪失国之理，商汤深有所悟，伊尹因而为相。老子“治大国，若烹小鲜”的哲言，即是源于伊尹的这一智慧。春秋齐国的正卿晏婴，将羹发挥得更为完善：“和如羹焉，水火醯醢盐梅，以烹鱼肉，焯之以薪，宰夫和之，齐之以味，济之不及，以泄其过。君子食之，以平其心。”（《左传·昭公二十年》）这是一种政论，以制羹喻国策如和，用食羹寓示“性安和”的“和顺之德”。

中国的农耕文明，写在“粮”字里。粮的本字是糧。字中左边的



“米”，中间的“十”是稯，稯指禾穗大而饱满，四旁的四点为米粒，“米”示五谷；糧字右边是上“旦”下“里”，“旦”中之“日”指旭日，下“一”指土地，示农民在天晓时去田中耕稼；“旦”字下面的“里”，由“田”、“土”二字合成，农民“恃田而食，恃土而居”，有田有土才能生产粟稻粱菽，所以“里”指安居之地，与今谓“里弄”同义。兹见，粮字如伞柄之于伞体，撑起的是中国农耕文明的天幕。

从食俎的视阈看，中国历史写在“粥”字里。粥的本字是鬻。字中的“鬲”，为最原始的煮粥器，是猿类进化为人类的物象标志；“粥”置“鬲”上，兹证是野蛮到文明的食象标志。倘若以粥去划分中国历史，那么几千年来基本是：大多数人还有粥喝的朝代；大多数人却无粥可喝，不得不去改变社稷和生存环境，争取到再能喝上粥的朝代。所以，有识于粥的帝王，就擅于从粥中吮吸作治之道，以赢政于民。如《后汉书·冯异传》记：刘秀在征战期间，有一次饿得饥肠辘辘，属将冯异（字公孙）为他寻得豆粥。刘秀喝了，翌日对冯异道：“昨得公孙豆粥，饥寒俱解。”可知，这碗豆粥等于为刘秀建立东汉政权提供了一份紧要的营养，使他感受到粥对饥饿的作用。应该有这种原因，他做帝后，首先废除了王莽弊政，并多次下诏书，赦免罪徒为庶民，减轻租税徭役，发放赈济，兴修水利，并九次发布释放奴婢和禁止残害奴婢的命令。这一揽子举措，说到底是要给农民一碗粥喝。然而，翻阅历史，昏帝却多矣，秦二世、隋炀帝、唐僖宗、元顺帝……都是把一个朝代搞得乱成一锅粥的人。国家无甚希望，已成一锅烂粥，大多数无粥喝的人被饥馑所逼，就要从“国锅”中往自己的空碗里抢粥。昏帝们则认为这是蚩蚩群氓蓄谋造反，怒使军队阻杀。抢粥的人气愤的是种粮的反倒没粥喝，皇帝老儿那里却仓满囤盈，有粥不给，遂拼死抵抗。这样的悲剧，常会在每个腐朽朝代的末期重演。历史也总要在这一——在饥民和昏帝关于“粥问题”的斗争过程中变化着、演进着。

人与食俎的关系，写在“炸”字里。炸的本字是𤇀，由火、世、木三



字合成。火、木易解，即以火燃木而熟食。世为何意？世原是叶的古字，像茎叶之形，叶多相叠，引以称世代的世。上古三十年为“一世”，亦指父子相继为“一世”。《说文·卉部》里将世字写作𠄎，由三个十字合成，示为人的一生一世。世字用在𤇗字中，即寓意人这辈子离不开烧火享食。故而，𤇗有涵括食俎的泛义性。𤇗字初见北魏张揖《广雅》：“𤇗，汤淪也。”淪指以汤熟物。蠡测北宋时，𤇗始义以油熟物。《东坡集续集》“十二时中偈”：“百衲油铛里，恣把心肝𤇗。”衲通滚，即滚沸；油铛为盛油的炊具。苏公作为文化至尊，他的语言具有感召力。或许因此，宋后的𤇗字就有了谓淪为𤇗和谓油为𤇗的两种解释。约至清末，𤇗才转写为炸，指油𤇗。

这样胪列，还有鱼字和庖牺氏、盐字与宿沙、陶字与昆吾、宴字与周公（姬旦）、脍字与孔子、粽字与屈原、糖字与唐太宗、烧字与苏轼、煊字与沈石田、鸭字与何孟春……多甚，例宽文窄，不赘。你留意到没，仅世间食材竟近半万，皆由汉字的笔画结构。涉食牵俎之字之多，据汉字部类之首。每个字都是中华文明史内一章一节里的标题，标题中蕴含着俎文明某一桩固有、特定的内容。汉字是中华文化最重要的载体。评鹭文化，汉字最存真。以汉字为据，说食俎是最具中国特色的文化型格之一，亦不为过。

三

汉字述林，若论应用最多，引义最广者，当属食俎的代言字——“吃”。其可称为字魁。

吃字初义为“言蹇难也”（《说文·口部》），即口吃。《史记·张丞相传》：“（周）昌为人吃，又盛怒，曰：‘臣口不能言，然臣期期知其不



可。’”他是被同僚们的“笑吃吃”给惹恼了，大发雷霆，诸人也就知失而禁，再不嘲戏于他。周昌与刘邦是同乡，诤臣，受封汾阳侯。刘邦欲废太子刘盈，他直言敢谏。后为赵王如意相，如意被吕后毒死，他称病不朝。这位大人物为了人格尊严而怒止嘲戏，会对“言蹇难也”为人笑柄的风气起到阻逆作用。或许，这对吃字后来转义为“口、乞”也有某种影响。

有影响的还属《汉书·酈食其传》所记的“民人以食为天”。这话有强势的历史穿透力，今人仍习引用。以食为天说白了是以吃为天。“天”者，至高无上也，世间万事，唯此为大。所以，吃字历经国人演绎，逐至为万能字，且与“吃”的本义多不相干。

清道光以降，洋教士来中国传教，人们把信其教说为“吃洋教”；在上海外租界，有市民被外国巡捕踢了一脚，自嘲说“吃了一只洋火腿”；抗日时期，重庆有“前方吃紧，后方紧吃”的时谚；时今讽刺腐败的官员，则说“革命就是请客吃饭”……这些吃字，都是不同时期的民间印记。

提起战争，吃字顺口就出：纳粹军占领波兰，国人说希特勒把波兰吃了；看《平原游击队》电影，就说“松井最后吃了李向阳一粒枪子儿”；八路军在平型关打了胜仗，说是“吃掉日寇一个旅团”；美国兵在越战中如陷泥潭，是“吃了亏”；就是座山雕跟许大马棒闹火拼，那是“黑吃黑”……这些吃字，在性质不同的战争中用作动词或形容词，都很生动。

经济体制改革之后，有了股市，就说“我这回吃了一千股”；挣了钱存到银行，叫“吃利息”；搞工程招标，贪官要捞好处，叫“吃回扣”；法院的贪官以权谋私，被说成“大盖帽，两头翘，吃了被告吃原告”……这些吃字，是挂在民众嘴边的习惯用语。

这样例举下去，吃字的应用可就漫无边际了：农民是“靠天吃饭”；山民是“靠山吃山”；渔民是“靠水吃水”；干部是“吃官饭的”……马拉多纳铲球犯规，叫“吃了一张黄牌”；下象棋说“吃你卒”或“吃你马”，象棋发端战国，南宋时发明了火药，象棋亦添炮，赢了炮也说“吃



炮”，细想民间这话也怪，炮怎么个吃法？吸取教训，叫“吃一堑，长一智”——这话更怪，“堑”还能吃？文言一点儿的把承受祖宗的余荫叫作“食德”；不守信用叫“食言”。这“食”不也是吃吗……

而且，由吃字繁衍的谚语在汉字中亦据榜首。《俗谚》一书（中国民间文艺出版社1981年版），就辑录近四百条。这还只是以“吃”为首字的条目，若凡带吃字者以忝其列，估计无千亦足七八百矣。如：吃着盐和米，就得讲道理；吃南朝的饭，助北番的威；吃三成酒，装七成疯；老虎吃刺猬，无处下口；乌龟吃大麦，糟踏了粮食；乌龟要是吃萤火虫，那叫“心知肚明”……这些吃字，表达出国人的好恶和认识理念，以及运用吃字的智慧和技巧。

兹见，吃字神通广大，能无处不在，无往而不达。吃义为何被引申得如此广泛？故因吃字里蕴含的食俎文化和习俗弥积历久地影响着国人的意识、观念所至，使吃的理据便在胸臆间与世相、事象有了互动。但须辨识，这与美国人的“文化潜意中对过分地强调‘吃’存在着一种恐惧感”，以为“贪食是一个人不会得救的外在行为密码”（孙隆基《中国文化的深层结构》），则是截然相异的两个概念。因为，国人自古崇尚“衣食足，则知荣辱”（《管子·牧民》），信重“安身之本，必资于食。……不知食宜者，不足以存身也”（孙思邈《千金要方》语）。这与英国人比喻的“吃像煤，身体像蒸汽机”同理。不同的是，国人更追求“至味”，即“口之于味，有同嗜也”（《孟子·告子上》）。品字就是佐证。

品是“众庶也，从三口”（《说文·品部》）。啐至齿，嚼入口，“三口”就是三张嘴。事实是，当伊尹以至味说汤后，品义就有了转换品味的起端。由品尝食物又引申为人的品德、品格、品级、品位；族氏的品系、品族、姓氏；礼仪的仪品；官吏的品服；物质的品目、品种、品第、品质；享乐的品茗、品花、品箫、品竹弹丝；文事的品题、品评……乃至品味人生。可见品义与吃义的引申同样是纵联横街。故因此二字一脉相连。吃为



俗语，品为文言。吃是品的基因，品是吃的升华。由吃演进为品，品又衍生出咕、呷、啥、唛、啜、咂等细义，延伸出啮、吮、咍、咍、吮、啮等表情，引咎出吟、啊、哇、呀、哟、哦等感喟，兹生出哈、嘻、哼、呸、叱、啼等情绪。这类带“口”旁的字，皆由食、言之果演绎出的人间符号，都是一种放释心性的语音。这里，“吃”的生机内分泌更是不断地贲张，凝淀以品味为至境，使吃义由“品”字表达出价值核心，才将情感疆域和物象世界衍繁得精确而细腻。

宋陈直《寿亲养老新书·饮食调治》：“食者生民为天，活人之本也。”这话放之五洲而皆准。所以，不必讳避吃于文，蹇涩吃于言。中国吃已对人类作出了独涉字内的贡献，应该堂而皇之地以吃来面对人生乃至世界。因而想到前几年，法国大餐和韩国泡菜荣登世界级“非遗”之榜，为两国的吃文明赢得了至高无上的声誉。惜乎中国的吃文明至今仍未获此殊荣，真是冤枉！这是不是亦与汉字林中的食字树尚未被有效地培植和养护有关？令人疑虑和思考。

借此，还要感谢《中国烹饪》刊物主编王者嵩女士、社长助理褚宏麟女士，策划“解字说食”专栏，使我探研涉食牵俎的篇什得以连载五年，勛勉之情令我难忘。也感谢任林国先生又每为配以书法、编辑部责编的认真审校，这里一并谢忱。这些篇什在付梓前，一律按原文又作修订，并补充了发表时因版面所限而删节的内容，以保持原貌。但限于水平，疏虞、不逮之处恐是难免，尚希识君绳愆纠谬，不吝赐教。

目 录



自序：汉字与食俎

一、史炉炼字	1
燧人氏磨石取火	3
最初的晚餐	7
昆吾作陶	12
黄帝城的炊烟	18
由“水”字谈水	23
掩嘴谈“羹”	28
“庖”字的微妙	33
“厨”字之史	38
“宴”字与周公	43
读“粮”鉴史	48
鬲粥盛史	53
“饮”字述要	59
“吃”是字魁	64



二、字义钩玄

69

“箸”字演义	71
春节聊“酒”	76
“饮食男女”谏议	81
“养生”格言	86
回溯“酒令”	91
“猜拳”轶俗	96
“鲜”字解谜	101
“招幌”杂纂	105
“店联”谈萃	110
“吆喝”零墨	116
“满汉全席”解颐	122
牙齿古今	127

三、字入鼎俎

133

阅读“烹饪”	135
重温“煮”字	140
“蒸”字内幕	145
“炒”字探源	150
说“熬”道汤	156
“爆”字入俎记	162
从“烧”字说到苏东坡	167
“余”、“𩚑”字释	172
“熏”字的困境	177
“煊”字与沈石田	182



“炸”字的变迁	187
“熘”、“溜”字辨	192
“扒”字·扒菜·大翻勺	198
“涮”字的前世今生	203

四、字中食材 209

“鱼”字与鱼	211
羊年唠“羊”	215
“猪”字琐记	220
“牛”字与牛	225
从“鹿”字谈古	230
“鸡”字造俗	235
由“鸭”字说到何孟春	240
无蟹非秋	245
虾的肖像	251
“面”字里的故事	256
“鲍”字味道	260
海参小志	265
“燕窝”异辞	270
“鱼翅”奏记	275

五、味字揽要 281

宿沙煮盐	283
“酱”字澜藪	288
“腊”字·腊八·腊月	295



汉字林 食字树

解字说食

“醋”字说略	300
涉糖碎话	305
香辣联盟：葱姜蒜	310
“辣椒”新语	316
“味精”随笔	322

附录：“三栖”奇人吴正格



史炉炼字



燧人氏磨石取火

中国文明始于人工取火，这也是“火”字的来源。可是，这一来源始终被“钻木取火”之说误导，这条必要匡谬而为燧人氏正名的。

《周礼·含文嘉》：“燧人氏钻木取火，炮生为熟，令人无腹疾，有异于禽兽。”这表明一个道理，即历史以人工取火为发端，用火熟食是这个发端的主要标识。

关于《周礼》，古经文学家认为是周公（姬旦）所作，今经文学家认为是出自战国或汉武帝时期，传授经历不详。书中保存了较多的周代宫事和其社会史、工艺史的资料。推测“燧人氏钻木取火”是来自周代的遗传说。但是，此遗传说即使在周公那里也非为始，而是来自更为久远的商代及前。远古时期，谁是人工取火的始作俑者？无法鉴证。这样，一个原始氏族就被想象为“燧人氏”。“燧”指取火之具，即燧石（火石）。由“燧人氏”去“钻木取火”，便有了人类初进到支配自然阶段的具体依托。

可是，过于在意“燧人氏钻木取火”是附顺史情之说，则不能符着实际。从史传角度看，燧人氏已被典籍中虚幻为神；从实际角度看，钻木取火又是徒劳不果的。这里，超自然的想象力代替了原有的真实，并成为后世人们的约定俗成的结论——这倒是应该在意的。



甲骨文



金文



篆文



先说燧人氏

现代史典中将燧人氏谓为“神话传说中的人物”，或“古帝名，传说其发明钻木取火”，或“神话传说中的远古帝王名”等等。“神话”（myth）一词来源于希腊语的“muthos”，意为“寓言”，寓言即神话，是纯粹虚构的超自然的人物、行为或事件，不等同传说。“传说”（legend）一词来源于中世纪拉丁文的“legenda”，在《简明牛津英语词典》里被定义为：“先前流传下来的、真实性未得到确认的通俗故事。”燧人氏为“古帝王”乃属神话，这与其真实性是否得到确认无关。将人工取火的发明者化名为燧人氏，或想象燧人氏为人工取火的发明者，这都符合情理。神话也未必没有对现实的真实反映，远古人类能人工取火即是真实。但将燧人氏知会为“古帝名，传说其发明钻木取火”，则是来自神话、传说混为一谈的依附说，仍是“幻想的同一性”。古人搬道岔情有所因，今人如认可搬道岔则欠“科”了。

较早将燧人氏渲染为神的是《韩非子·五蠹》：“上古之世，民食果蔬蚌蛤，腥臊恶臭，而伤害腹胃，民多疾病。有圣人作钻燧取火，以化腥臊，而民悦之，使王天下。号之曰‘燧人氏’。”这里，燧人氏被写成“圣人”并“使王天下”，已具神话色彩。到了东汉，斑固又将燧人氏称为“三皇”之一，写进《白虎通义》中。这反映了古人以帝皇为尊的观念，不必挑剔。但在客观上却为志怪文人提供了发挥的把柄。对此，东晋人王嘉在《拾遗记》中乃云：燧人氏创立了“燧明国……国有火树，多燧木”，燧人氏“折枝相钻，则出火矣”；又云燧人氏“不识四时昼夜，其人不死，厌世则升天”。这样，燧人氏就成为有了法力的神仙。这似与外国的“光神话”异曲同工。《圣经·创世纪》里说，犹太人的远古时期，“地是空虚混沌，渊面黑暗，上帝的灵运行在水面上。上帝说：‘要有光。’就有了光。”在中国，燧人氏是遂皇，也是上帝。他的灵运行在森林中。他说“要有火”，就有了钻木取火。



晋时信重鬼神，志怪之书风行于世。“志怪”指假托历史编造怪异之事。《拾遗记》即属此类。此书共十卷，前九卷记自上古庖牺、神农至东晋时异闻，末卷记昆仑、蓬莱等灵境仙山，着重宣扬神仙方术，皆荒诞不经。但晋以后的诗文却常引以为典故，足见染世颇深。此书后由南朝志怪文人梁肖绮整理，并附所论于后，称其为“录”，“录”有实闻之宣，使《拾遗录》更有了“闻录”和“真本”的味道。这在神鬼观念相沿积久的古代，会有相当的传播市场，使人们对类似发明用火者，也就当成神或仙来信奉和崇拜。大抵这般趋势，形成一种倾向性的合力因素，推动燧人氏成为脱离现实的虚幻人物。

再说钻木取火

现今史典中通谓这是远古时期的取火方法。但实际上，钻木不能取火。虽然南宋人吴自牧撰《梦梁录·清明节》中曾记：“寒食第三日，即清明节，每岁禁中命小内侍于阁门用榆木钻火，先进者赐金碗、绢三匹。宣赐臣僚巨炬，正所谓‘钻木改火’，即此时也。”这说的是南宋临安（今杭州）的宫廷里，小内侍们作榆木钻火的比赛，再由臣僚们引旺为炬，是“钻燧改火”的活动。但这能说明钻木取火的方法已传给后世应用了吗？非也。须知，小内侍们用的不会是那类天然燧石，应该是火鑑，即用阳光取火的凸镜（火镜）。此物在唐代已有，如《新唐书·李靖传》：“其旧物有佩笔……又有火鑑……”这是说，谁用火鑑先将榆木引出火来，将受到御赏。所谓“钻燧改火”，指按照季节改变取火的木料。马融引注《论语·阳货》：“《周书·月令》有更火之文，春取榆柳之火，夏取枣杏之火……一年之中，钻火各异木，故曰改火也。”小内侍们仿作“榆木钻火”，正是“春取榆木之火”。但这都非为钻木取火了，不拟以此为证。

我年轻时，老宅后院有三棵大榆树，后来一棵枯老，被锯为木柴。我曾质地甚好的燧石触摩过已被晒得很干燥的榆木片，别说钻不出火来，



火花也不会迸出。这道理不必赘言。即使用现代伐木的电动工具钻树，也不会引木燃火，何况仅凭手力的作用呢？只有燧石和燧石摩擦，才能生出火花；火花又需借易燃物引成火焰，才能使木屑燃烧。所以，“钻木取火”实为似是而非之谓，仍是有着燧人氏被神话或志怪的超自然的余绪。

因而，还得将议题归结到人类之初人工取火的可能性行为上。按照被许多读本载述的那座远古森林来考量，当有巢氏的后代——燧人氏还不明白他们的树巢起火的原因是来自雷电，但却目睹了火是从树中燃烧的，就以为树能生火。这样，当他们选定了新的筑巢之树时，出于求生保安的警惕性，需要探测这树中会不会再有火。可以推测，他们选定的是根粗脉深、枝坚叶茂的树魁，这利于筑巢牢固和遮掩避防。但是，这样的树处在生长旺期，吸水力强，树身潮润，燧人氏们即便能从石灰岩层处选来贝壳断面有尖锐裂片的燧石，但钻破的树孔也难以发热，发热的只能是燧石前端的磨面。我是想，他们钻树，初衷并非是要取火，倒是希望树中无火。这反映了他们的树巢被焚后而对树产生的疑惧心理。这在现今看来，如稚童之为，但在那时，却表现出人类的最高智慧。或许就在这里，历史之初被搬了道岔，探测取火的行为被异闻代替。以至，“钻木取火”因迭代讹传，盈虚溢实，就被认定或知会为人工取火的成功方法了。

所以，磨石生火的最初应用者才是真实的燧人氏。然而，他们取火的灵犀性和在生存机巧中获得的光焰，却蕴藏着无数险恶艰辛的情节和细节。赖以文字为证的学术在这里也显得粗疏不适。但是，“毫无疑问，磨擦生火在解放人类的作用上，甚至还超过蒸气机的……磨擦生火第一次使人支配了一种自然力，从而最终将人与动物分开。”（恩格斯《自然辩证法》语）在中国，当燧人氏以人类最原始的思维和行为将蛮赫的大自然烧了个趑趄时，磨石取火就成为初露人寰的文明引索，后人由此牵拽出营养生命的长缆，拴就了繁衍种族的一大福祉。火自为字后，人定胜火矣。“火”字也就涵括了“火为纪，食为天”的本意。

最初的晚餐

自人工取火至陶器出现之前的“熟食时代”，因无炊具和调料，先人仅能将食物饪熟而非烹饪，饪熟的方式唯有烤。因而，烤是俎术的宗祖之法。我称这种烤食是国人最初的晚餐。

逡巡古汉字，“烤”字竟无从查找，甲古文、金文、小篆中均无此字，至清道光前的烹饪中亦无烤字。《辞源》解释“烤”，只谓“用火烘或向火取暖”，无注疏和引据。推测“烤”之谓大致是清末叶才出现的，乃是近代人对古人所说的炙、炮、燔、炆、爇、烹、灼等字的同义性归结。先人最初烤食，“炙”字最能达其意境：“炙”字下面是“火”，上面的“𠬞”



金文



篆文

《说文》里写为“月”，即“肉”；亦似为“月”，《隶辨》、《说文古籀补》里的“𠬞”、“𠬞”，即“月”。兹见，“炙”字等于一幅未开封的画，折藏着国人晚餐的最初情景。

按照物质文化发展的序列，“熟食时代”迹重于旧石器时代晚期。那时，人类是怎样熟食的？无法鉴证。于是，这种文明现象就一鳞半爪的流传。史官们对不上号，就寄托于想象，发挥了编造故事的技巧，塑造一位“牺皇”去履其践，称他为“雷神之子”，能“缘天梯建木以登天”、“画八卦以治天下”，并能“始造书契”（《山海经·海内经》语）——这当然是浸染了后世志怪色彩的神话。但也有贴近史情之处，《尸子》记：“庖牺



氏之世，天下多兽，故教民以猎。”《帝王世纪》也记：“取牺牲以供庖厨，食天下，故号庖牺氏。”并能教民“作结绳而为网罟，以佃以渔”（《尸子》语）。这可知会为那时候天下多兽、多水，弱势的人类在生存逼迫中“情急生智”，渐谙渔猎之道。因而，以符合人类原始生活的视阔去考量，现实中的庖牺氏应为传说中尚无姓氏的族群，但却代表着人类在那一时期一支进化的族体。

不难想象，庖牺氏人走向“熟食时代”，其火上炙肉要经历生死攸关的险恶考验。那时，人与兽在“肉食盛行”的环境里同栖混居，互吃的目的仅为求生。森林中，一只狴狴攀着树杈，觊觎一头在长草中脱毛的马鹿，伺机要掐破它的咽喉；一干粗大的“枝茎”突然移动，那是巨蟒正向狴狴逼近；这时，一根根藤条编连的索套又悄悄垂了下来，杂在枝蔓间向狴狴的头部摆动过来。可想而知，接下来将要发生一场连环恶斗。这样的残酷情形每天里随时都可能发生。巨岩峰坳下的溶洞、土洞里，人与兽的争穴之战又发生过多少次？谁也想象不清。当一阵惨烈之声隐隐传出，一场恶斗之后是一片死寂。人与兽的洞穴之争不仅是栖息意念的驱使，还有要将对方吞噬于腹的强烈欲望。兽亡于人食，人亡于兽嘴，洞穴中的人、兽之尸将成为存活者的充饥之物。不知哪一个雨季或哪一个隆冬，终于，第一个双手扶着洞壁上溅沾的血腥，在洞土上横七竖八的血肉堆中站起来的，是双脚走路的人而不是四脚爬行的兽。人在与兽的残酷互吃中晃悠悠地存活了下来。

庖牺氏人走向“熟食时代”，又经历了悠远岁月的烁烁饪合。火的燃息明灭，取决于柴草备续的充裕或匮乏；烤的长香短爨，赖于生食原料的填续或断济，生食竭之烤则截止，生食丰之烤则长延。那时，荒蛮肆虐，文明缩微，大麇肥豕跑速疾迅，江河鳞族潜游水下，哪能都束手待擒？这需要智能和心机来缚获。据山西原平峙峪、沁水下川等地出土的实物证明，旧石器时代晚期已有了用石料制作的箭镞。换言之，这时人已懂



得用坚韧的树枝弯成弓架，用动物筋或植物粗纤作弦，在拉弦过程中积蓄力量，以瞬间爆发的形式将箭簇射出去。四蹄动物蹿得再快，也没有箭簇被射出的速度快，身上难免被戳个窟窿，哀叫一声，束蹄就擒——这该是庖牺氏“养牺牲以充庖厨”（《三皇本纪》语）的导入点。那时，人于水畔徒手逮鱼，鱼以鳍刺其掌，唧溜挣脱，人痛而目眦，眦鱼扬长游去，忿忿然；之后，人便手持树棍候于水侧，原始鱼警觉性差，意摇头摆尾、傻乎乎游过来，人挥棍击去，鱼即昏死，遂捞而获之。但是，这种棍击法碍于水的浮力作用，成功率不高。再之后，人发现有鱼被落在水中的缠结树藤羁绊，而不得游，便动起祖宗们留下的“结绳之政”的念头，即用树的细藤或植物的粗纤编连成网，一端系于树棍，扎固溪畔上，另端拎在手里，横过溪流，撒网潜于水下，兜而候之。有鱼游至网中，即提网而获。这个人是谁呢？应该是庖牺氏，亦即他“结网罟以教（民）佃鱼”（《三皇本纪》语）的发轫点。这虽是推测，但不至为虚构。不然，“佃鱼”何由为始？所以，“养牺牲”、“结网罟”是“熟食时代”的两大撑柱，方能使“烤”法连延不衰，天长地久。想象得到，那时的傍晚，在广阔空间中的山脚、洞边、水畔、林旁，总会有篝火腾然耀起，在天幕下闪烁。那里，庖牺氏人的率性、欢悦和野气，大自然的神秘和邈幻，还有初升的月亮和点点星光，都在香烟中交糅。那该是国人最初晚餐的天然画幅。

庖牺氏人的“养牺牲以充庖厨”，当为“积鸟兽之内”（《三坟书》语）的进化和发展。古生动物学家认为，牺牲被驯养是在距今一万年左右，但何种牺牲被始驯却难说确凿。一些说法认为是狗，依据是《礼记·王制》里曾记舜时有敬老的燕礼，每年要办七次，其牲用狗；因为舜人在庖牺氏人之后，便猜测为狗了。其实未必。狗可能是舜时被驯养的动物之一，要溯及发端，似归于羊。理由有二：

其一，畜有畜性，观毛方知。野猪毛坚硬如针，其性凶烈；野牛毛韧如筋丝，其性犷蛮；只有野羊毛柔软如绒，其性温善。庖牺氏人应懂



得躲凶避蛮，适易求顺，这是他们的生存本能。因而，重以驯羊该在情理之中。大抵如斯，后来的羊就有了最初的名字，曰“柔毛”，这是《礼记·曲礼上》里追记的。

其二，当初的牲畜被驯，是为食肉的需要。捕获的动物多了，吃不了便保存起来。先是杀了保存。但问题就来了，杀死的野兽搁上三五日还行，时间再长难免腐臭。这样，就别让它们去死，则用树藤捆了拴了活着保存。让它们活着得喂食儿吃。喂啥食儿？问题又来了，吃肉的不吃草，吃草的不吃肉。肉食获之不易，自己都供不应求，哪会把肉食喂给要被吃肉的吃呢。吃草就好办了，满世界都是疯长的草，与人的食物不犯相。在这样的生存取舍面前，草食动物自然被首先驯养。因而，羊被始驯的着落面就大。

这就又想到，庖牺氏人的“养牺牲”、“结网罟”的原始文明现象，后来发展到需用文字来表达时，造字者常常采用“近取诸身”的思维，使最初的象形文字以“人”和“口”为核心，将“渔猎”的欲念绘为鱼和羊等的形体。而“人”加“口”的复合就成为“史”字。“口”为嘴，“乞”为求“吃”，这就涵括了用食物延续生命、用嘴来表达思想感情的人生内容。可食之物再由“吃”演绎为改变自然界的精神和物质的财富。因而，后来以“口”字旁表现人的情感和吃态的汉字，是那么繁多、生动而鲜活，甚至位居汉字类别之首，表现了“吃”的行为在社会发展中向精神疆域和文化层面过渡的历史踪迹。

这都应该感恩“熟食时代”。正是庖牺氏人用人性俘虏了兽性，用文明收编了生番，使蛮赫的大自然屈让出一隅原态，默默朝觐他们升起恒延的篝火。进食观念发生了变化，内心里总会有什么东西在苏醒。庖牺氏人的真切功绩是在人类之初的生存环境中等于擎起了“不饪不食”的大纛。熟食有营养，易于吸收消化，经解毒杀菌而相对卫生，并能减轻腹疾，有益于人体和大脑的发展。这对一个在病患袭染中向文明之路艰难跋涉的民



族，该有多么重要！

于是，我的眼前映现出远古的天色，又一个黄昏降临。国人最初的晚餐开始了。火上炙肉是怎番的情景？史书无记述。我便描摹出这样一幅画面——

昏聩的落日将衰残的光投到死寂的湖面上，泛闪出一泓苍老的皱纹。湖畔，蓁莽中忽闻杂植摩擦之声，庖牺氏人捧着柴草，蹒跚而来。夕照下，他们的身影惊起几只鸪鹑，惶然飞起，一串嚶鸣余音寥落，使暮霭间平添了无尽的荒凉。在燧石之间的急剧磨擦中，一股寒烟从草滩中孤直升起。火声毕剥，有蜥蜴从土穴中蹿出，哧溜溜掠过一双毛茸茸的脚面，向潮湿的湖沿逃遁。摇曳的光影里有虫豸翻飞。一堆燧石在火中热彻。两个庖牺氏人抬起一只剥皮除脏的肥豕，眯缝着眼睛挪躲着扑面的灼烟，在几声野性的嘶喊中，两种高亢的分贝终于和谐了，“吧嗒”一声，豕尸被甩到燧石堆上。周围喧呼声起。这时候，夜来了。篝火的余光被茫茫夜色包围。草滩前面那燧石质的峭壁，在阴森中回荡着生命迸发般的沉吟……

这“吧嗒”一声的抛豕于石，野蛮之壁被文明之戟戳开一个豁口。于是，火与豕肉之间溢出的烟霭，从这个豁口漫漶开去，裹卷着一股股褐色流体，飘散着庖牺氏人对体验自身本性的袅袅思索……

昆吾作陶

我收藏一些陶片，是远古的土地残骸，当初该是陶鬲或陶鼎的某个部位，都是那么纯朴和不加修饰，仿佛还沾溉着昆吾的粗糙指纹。



陶，《说文》里写为“𪚩”，左边的“阜”（阝），同阜，表示山丘；右边的“匚”（匚），是瓦，指屋。按《古史考》记“夏后氏时，昆吾作瓦，以代茅茨之始”，“𪚩”可理解为山丘旁的居所。所以，《说文》释“陶”字为：“再生丘也，在济阴……陶丘有陶城，尧尝所居，故尧号陶唐氏。”这是说，陶是两重的山丘，为古丘名，在济水之南，地在今山东定陶县。陶丘有陶城，传说为尧原来的居处。后来，尧作了唐侯，因而尧号称陶唐氏。但《说文》里又录有“匚”字，释为“瓦器也……古者昆吾作匚。按：史篇读与缶同。”这是说的瓦器，指陶器，为夏朝侯伯昆吾发明的。“史篇”指《史籀大篆》，中录“匚”字读音与“缶”字相同。

看来，《世本》《吕氏春秋》等记的原是“昆吾作匚”，而非“昆吾作陶”。但也就在汉代，《礼器碑》中已将“𪚩”写为“陶”了，这也是取代“匚”字的起端，后被历代书法典籍中沿用。“匚”字自汉后渐被废弃。现



今谓“昆吾作陶”，则与尧帝无妨了。

昆吾，传说为夏、商之间的部落名，初封地在今河南濮阳县，夏末，迁于旧许（今河南许昌县）。这个部落擅作陶器和铜器——权威的史官们如是说，就有笔定成俗的作用。于是，昆吾就成为始作陶器者们共有的化身。

可是，讲故事的人对昆吾的身世又发挥了想象的技巧。《世本·帝系篇》：“昆吾，颛顼之后，吴回之孙，陆终之子，已性也。为夏伯（注：地方长官），制作陶冶、埴埴为器。”颛顼是传说中炎黄联盟的重要首领，曾与水官共工争帝；吴回是颛顼之孙，为火官；吴回之妻生陆终，“陆终娶于鬼方氏之妹，谓之女隤（注：意为发祥隤祉），是生六子。孕三年，启其左肋，三人出焉；破其右肋，三人出焉。其一曰樊，是为昆吾；二曰惠莲，是为参胡；三曰箴铿，是为彭祖；四为求言，是为郃人；其五曰安，是为曹姓；六曰季莲，是为芊姓。……昆吾者，卫是也；参胡者，韩是也；彭祖者，彭城是也；郃人者，郑是也；曹姓者，邾是也；季莲者，楚是也”（引文同上）。这样，昆吾作为六兄弟中的老大，后来就发展为一支氏族，延续为夏的同盟部落，并成为河南一带卫国人的祖先。这里，神话与传说虽然分不清界线，但故事的背景仍是依附在真实历史的发展趋势中。河南是夏、商时代的中心地区，远古的文物在那里有许多重要的发现，这与昆吾“制作陶冶、埴埴为器”就有了顺符史情的关联。

按“韦顾既伐，昆吾夏桀”（《诗·商颂》语）之说去想，夏桀时期，在今濮阳、许昌一带，也就是出土龙山文化的陶鬲、陶甗、陶鼎和铜器、贞卜文字的地域，那时，先民们在这里接触的只有与人争食的禽兽，还有绿漫漫的植物及黑黝黝或黄燎燎的土地。禽兽可炙食，果蔬可充饥，树藤可编羽裙，枝桠可作棍，这已是物尽其用了。那么土地呢？除了支撑脚的行走还能作什么？望着从土里冒出来的青草和野花，望着雨水洒到干土上湿润成的粘稠，先民们还是麻木得像是时时看到的天空和太阳一样。深奥的土地还无法使他们去寄托更多的希冀。沾满泥巴的历史之初起码是经历



了万千年的土地氤氲之后，才被昆吾踩出一种感悟，这种感悟会从蚀迹斑斑的远古陶器中折透过来，让我发一声长喟，将神话和传说拉向现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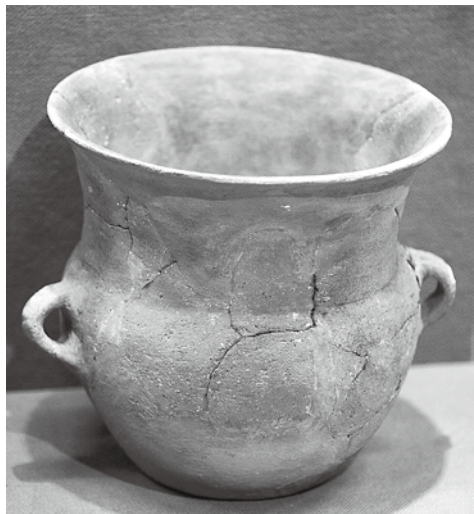
昆吾能作成陶器，得益于黄河流域特别是黄河流经黄土高原所冲积的土质。这种土质是作土陶的天然材料。对此，柳青在《创业史》中有一段形象的描述，可资参证：“春雨过后，太阳一晒，空气里散发着一一种令人胸闷的气味。好像地球内部烧着火似的。平原上冒着热气。你抓起一把关中平原的黑胶土，粘糕一样，一捏一个很结实的窝窝头。”“关中”虽指秦岭以北的陇西，但仍属中州和黄河流域。因而，陕豫之域因有黄河浇灌出来的土质，考古业才能在这里发掘出那么多的远古土陶，并当为中国文化初期的物据。所以，关于昆吾作陶的启端，我描绘了这样一番情形——

盛夏，濮阳、许昌一带的丘川原野上，忽见一片阴云涌来，仿佛带着一股斗气，汹汹地向着太阳扑去。于是落下一阵急雨。丘洞前那片干燥的黑土地被湿润了，又经冒出来的阳光一晒，缓缓地蒸腾着蝉翼般的热气。夕阳西沉时，有清爽的风习习吹来，蒸腾的热气渐而消泯；没有蒸腾出来的热气滞聚在地表，形成潮湿的层垢。

这时候，昆吾出现了。看上去他很威猛，淋湿的长发中裹着一脸的雄蛮；他也很魁梧，上裸的胸肉结实，像一块黄石岗。他去了树林里狩猎，背回一支眦牙而亡的小兽。这里巨兽的遗食还是昆吾经智斗所获？引起关注的情节是：昆吾将兽尸往丘洞前的那块大平石上一摔，随即吆喝几声，丘洞里就走出几个他的同类。他们捧过来贮存的干树枝，还有天然的石墩——那些有意留备的光滑坐具。然后在平石上支起炙架，燃起柴枝。除毛汰脏的兽尸在热传导中散发出诱人的香气。接下来的情节发展就变成微妙的细节了。昆吾可能在拨动带火的树枝时灼伤了手背，或是撕扯熟肉时烫痛了手掌，这都是容易发生的不慎行为。于是，本能的防护意识使他想到脚下踩着的潮凉的粘土。



这样，他抠起一块粘土，贴抹在手背或手掌上，这会使疼痛的皮肤舒服些。但是，抠起的粘土绝对不会被捏成柳青说的还没有被昆吾见到的“窝窝头”，而是依着手形被捏成了手背状的凸形或手掌状的凹形（凸形翻过来也是凹形），这形状像一块不规则的瓦，以此为垫具去抵隔火的灼热，减轻与熟



灰陶双耳罐

肉接触后的痛感。之后，这块“护手”是否被他不经意地掉落到火堆里，烧成了坚硬的“原始簋”？或是昆吾心有灵犀，又捏出带有深沿的“原始罐”，有意放到火堆里去烧？这都是无从得知却又是附随情理的可行性行为。因而，这个未经确认的飘着肉香的傍晚，就值得后来的国人为之思怀和庆幸。

可是，这样描绘是否能钩稽出昆吾作陶的初端？夏代的荒垣断层中到处显现着陶壁的粗砺纹络，甚至凹窝的土丘也像盛装飞禽走兽的巨大陶鬲。昆吾后来取土作陶的探索，付出了多少心机和艰辛，又如何焙烧出能用沸水煮肉的耐火陶器？谁也想象不清。但可断言，陶器的出现是为熟食和汲水备具，并是先民在徙迁中携带饮食的载具。这类模式，便是后来被称为釜甑鬲簋之类的前身，也是被后人用以脬、黏、淪、脯、臠、腊等同义为煮的先端器具。有了陶器，火食之道始备。远古时期，“正在形成”到“完全形成”的人类，就在于陶器的间隔。当昆吾在篝火旁用陶器煨尽了暗夜，文明曙光已照彻人寰。这比爱迪生发明电灯还重要。



从人类初期饮食生活的实际情形来考量，后来，由于平底的陶器压火，食物不易饪熟；凸底的陶器虽易受热，却放置不稳。这样，支脚的设计便应运而生。又为着保管和使用的方便，支脚就连在了陶器的底部，于是就形成了鼎的原始造型。《世本》等记“夏启曾铸鼎于昆吾”，这虽存夏启和夏桀之间的时间差，但能意会到最早的用鼎部落可能只有一个，我们设想为昆吾的部落。那时，陶器生产是在氏族间进行，为原始经营或贸易的主要交换物品。昆吾无疑是作陶大户，这个氏族生产的陶器因是“名牌产品”，也就具备了贸易优势，致使其他部落渐而承袭了这种文明。有了陶鼎的介入，渔猎、耕稼、驯畜、植蔬、制盐的先民才有了真正的饮食归结，才得以“饭于土簋，饮于土铏”。现代考古已经明晰地揭橥，我们这个华夏种族是在陶食的进程中得到自我确认并挺身傲世的。

有理由说，是王天下的主宰者们首先意识到“鼎食为天”的民生意义，他们“问鼎”、“定鼎”的行为就与史官们的想象在真实的历史中相遇。只是，朴实的历史被邈远的岁月藏匿着，神话也就代替了捕捉不到的实际情节。正因如此，昆吾“制作陶冶、埴埴为器”就幻变成禹王的九鼎，得用九万人才能拉动。《战国策》记，九鼎后被搬入殷宫，继而搬到周室，搬到周显王那里时，他竟疏忽得使九鼎深入泗水。“国宝”丢失了，唬得后来的秦始皇派了千人去泗水捞鼎（《史记·秦始皇本纪》）。不用说，鼎没捞着。能捞着吗？神话在这里已成玩笑，秦始皇当真了。

史籍中的戏谑当然不比沉厚的土地真实。1959年，在黄河支流伊、洛两河之间的偃师县西南叫“二里头”的地方，出土了大批接近龙山文化的陶器和早商的宫址、墓葬物及青铜器等。可是，文物出土的朝代明确了，文物的创造者们又是何许人也？这是否为昆吾“制作陶冶、埴埴为器”和“昆吾作瓦”的辉煌成果？如果此无实据，那么，谁又能证明这些物质文明的创造中会没有昆吾氏族的劳碌身影？

是否这样理解：龙山文化被称为“黑陶文化”的后期，当夏代的鼎



食部落形成了统一的族体，随着鼎食传统的确立，国家就渐被鼎的形象代替。当陶鼎演进为铜鼎之后，国家的组成核心就成为鼎的“支脚”。这样，与鼎相关的政权理念、民族意识、心理等便附随衍生，“定鼎”、“鼎盛”、“鼎食”就成为国家的建立和繁荣及天子之膳的象征性符号；而“和羹调鼎”、“调和鼎鼐”又成为创造美味、发展饮食的定义词。西晋后，彩陶进化为缥瓷，成为瓷器的前身，又向工艺层面深化，并为俎术的发达提供了更为优越的效果。这都是“昆吾作陶”的延申意义所在。

然而，无论陶器如何进化和转义，其操守于食俎的功能仍在历史中发挥着不可取代的作用，这从“陶”字的构造中能看得出来：左边的“卩”，可意为为陶器之柄；右边的“勺”，是酒器中舀酒的用具，后来演申为灶觚中的“勺”；“勺”中的“缶”，是盛酒、盛食或汲水的瓦器，也是缶米的古量名（十六斗曰缶），还是古人酒酣耳热后聊以助兴的瓦质打击乐器。兹见，“陶”字除与尧号及其居所有关，主要还是为食俎而造。而且，几千年陶器中的粒食和羹食充填了国人的胃囊，于是就有了喝粥，吃羹的传统，从而粥史和羹史也就构成中国历史中某种风俗性基础。

我收藏的那些陶片，许是经过昆吾或他的氏族劳手制造。它们曾被荒土覆盖，被风沙浸蚀，居然没有回归自然，仍是固守着陶器的最后形迹，没有分解成粉状的有机物。我惊叹它们的坚韧和顽强。于是，我把它们与被它们破碎了的那个酥化的远古历史，一同在我的心间重塑起昆吾的圣尊。

黄帝城的炊烟



篆文

炊烟，火、俎之气合而为之者也。人脱离动物的标识，是篝火燔肉的焠烬飞扬；而至“完全形成”的人，其生态变化的界点是炊烟。故而，炊烟后来被引申为人烟户口即户籍的统称，谓“烟户”。兹见，炊烟不缥缈，它漫漶出人间尘寰，其义大焉。中国最初的炊烟飘在哪里？值得寻根。

为此，我曾旅寓河北涿鹿县的矾山镇，这儿离三堡村外的黄帝城不远。我的想象中，这儿该是老祖宗使第一缕炊烟得以飘起的地方。那天夜里，我枕而未眠，恍惚之中，那位蜀国名士谯周，峨冠博带，飘然而至。他捧着《古史考》向我诵曰：“黄帝蒸谷为饭，烹谷为粥。”诵毕遁去。我的床边忽然长出齐腰谷穗，眼前现出炊烟袅袅。第二天一早，我便去了黄帝城。

一路上想，黄帝之“黄”，即指土地，“土色黄，故称黄帝”（《史记·索隐》语）。“黄帝有土德”，他倡导耕田种谷，故得此谥号。那时能蒸饭煮粥，黄帝城外包括我走着的这地方，该有谷物种植。是何谷物？该为粟。因为，粟是最古老的粮食，“粟”字以“黍”（禾）的象形，最早出现在殷墟贞卜文字中。《辞源·禾部》释：“秦汉以前，禾皆指粟，即今小米。”再有，粟通谷，又是五谷的统称。这能看出粟的先产和先领作用。冀地自古为粟栽培最多的省份，武安磁山新石器时代遗址的窟穴中，就发现过大量的粟米。我想，“重衣贵粟”的传俗，源发点该是有了黄帝城之后。那



城中飘起的炊烟里，是要裹着粟香的。

来到黄帝城。这是被称为中国最早的都城。城呈不规则方形，内沿天然之丘叠以夯土筑成。城堞底宽上窄，东西间距450—500米，南北间距510—540米。明《保安州志》记：唐时，城内有轩辕庙，后风化无存。宋时，又有黄帝祠、祭堂等。宋末的1268年2月、7月，涿鹿一带发生过两次强震，毁坏甚重，城中筑物无一幸免，居民多有死伤，幸存者惧离外地谋生。县衙亦撤销。明景泰三年，始有居民零星迁入。但因辖地更变，已降为乡级村落。清道光十五年，有杨桂森者游历于此，所记城内仅有居民四户，史载至此中断。1914年，涿鹿县复名。1993年，城内已是满眼的果树，全无住户了。1994年，张家口市政府为了修复黄帝城，多方筹资。一位远在星州的华侨周颖南君闻讯，专程来涿鹿考察。他见祖陵失位，寔然难禁，遂捐巨资相济，湮没的黄帝城始得复苏。

黄帝城之谓，来自史典的转载。《史记·五帝本纪》：黄帝“邑于涿鹿之阿……居轩辕之丘。”指的即是这地方。“阿”指丘陵，“丘”亦当城识。那时无城之谓，称之为“丘”。《说文·丘部》：“四方高中央下为丘。”黄帝城即是这种形势。为与天然的土丘区别，史官们称它为“青丘”，如《山海经·大荒东经》记“轩辕之丘”为“青丘之国”。兹见，它是华夏文明的最早屏障。

我在城堞上踽踽独行，沐着初乍的晨风，遥想黄帝据有涿鹿后，这儿正直炊烟飘泛之际，神思不免驰溯到八荒九垓的前尘远代。有人持疑：黄帝城遗址怎么会在冀北的偏僻山谷？但远古的中国，哪处地方又不是偏僻山谷一般？那时无渡水之具，黄河比时今是要汹涌恣肆的多，想去南方也无法横越。当初，黄帝率领他的部落走出黄河河套，沿桑干河畔迤逦游牧到涿鹿，该是受地缘环境所囿，又是受“滨水求存”即以水源为重的徙迁意念所使。至于后人描绘涿鹿“翠峦环延”、“幽溪鹿鸣苔还静，林深风吹鸟不知”的如画风景，亦非黄帝在此定居的原因。我推测，黄帝是以生



存的意识看好了这处山川兼容、丘泉并蓄的地方：土丘东南有涿鹿山，便于狩猎、采果和伐木；山下有“诸沃之野”，是桑干河和洋河汇合处的盆地，网罟既近，又利于垦耕种谷；东面有大泉（今称黄帝泉），这比河水卫生，益于饮用和洗涤、沐浴；西面有“阪泉之野”，可供操练武事；更有这土丘的天然环围，容积相宜，便于掘修筑防，可据此阻击对手的进攻，又能居内栖息，掩避风沙。这些自然环境在今人想来，只不过是一派蛮荒野莽，但以人类之初的视阈考量，却是求生存、图安卫的伊甸园。正因如此，为争夺在这里的生存利益，后就发生过黄帝“与炎帝战于阪泉之野”（《史记·五帝本纪》语）、“黄帝伐涿鹿而擒蚩尤”（《前汉书·地理志》语）。但是，这两场战争怎么个打法？能像有些书上说的是声势浩大，有八卦阵、七旗阵、六军六旗，还有蓄水淹军等战事吗？不可能。这是对远古的“伪令”。因为，这些战事都离不开旌旗的指挥。那时许有养蚕，但绝无染料。若无染料，岂能做成需有印记标物的旗帜？黄帝城仅五百余米见方，又能容纳多少人居住？不算老弱妇孺，战员不会很多，且能胜炎帝、擒蚩尤，可见战事规模不大。那时，整个中国还人迹稀少。不过，古涿鹿总是有那两场战争的，厮杀声和石器、树棍的撞击声也会在空廓的川野中显得格外响亮——那是炎黄联盟的前奏。

时间尚早，我感到这儿有种被史前的蛮赫默化了的矜矜寥静，晨阳也远哉悠悠，披辉的土岗恍若祖先们囤积的粟米。岁月之痕都湮没在层层夯土之中，让我追索它的蕴藏。我在想，修复黄帝城，是将这个远古之丘中逝去的人间烟火再倒撻过来，还原给国人一个归源性意义。因为，那时人类最大的困扰是粟食，得粟食者得人心。黄帝能统一大业，根本的原因是解决了粟食。若无粟食的供济，他的部落焉能强大，征战也总是发动不起且难以打赢的。人类无粟食之前，其寿命仅与长寿动物相仿。原因在哪儿？答案并不复杂：那时尚无粟食可吃。粟食是农耕和定居的标志。《黄帝·内经》记“五谷为养”，揭橥的即是人类有了粟食而犁开了与动物的



饮食区别，也是人类比动物长寿的基因。黄帝“艺五谷，抚万民”（《史记·五帝本纪》语），该解释为那时候已有谷物，种谷、食谷渐成各个氏族部落刀耕火耨的生存行为，从而发轫并崛起一个米食民族。这种情形在时光向我们推进时，之间的臧否就像夯层叠叠的黄帝城，造物主在这里并没有布置什么奇巧的花样，那披漫了近五千年的神祇华光，其实就是人间烟火，即由粟物为主而挥化出来的炊烟。

黄帝城里的居处，《韩非子·五蠹》记的很实际：“因丘陵掘穴而处。”即依土丘内侧掘出一排排窟洞，朝南据中那处最宽敞的该是黄帝所居。为了防潮，洞壁和地面用泥掺以红烧土抹过，再以火燎干；榻以树棍，上铺兽皮为褥；两扇柴扉以树桩，帘以树藤；衣以羽皮裙裾；鞋以兽骨为针穿以兽筋，使兽皮联缀套于脚上，踝处有兽筋作成的松紧带，便于穿起或脱下。最有创意的当属灶具。按西安半坡新石器时代遗址发现的地灶推测，黄帝的灶式仍该是地灶。因为“灶心为屏，突出高屋四尺”（《墨子》语）的炉灶，商后才有。为避烟地灶该是设在居室之外；又为避雨，上面该有遮棚。这样，地灶就会设在半地穴式的土表下，不然，“灶突决则火上焚栋”。所谓地灶，即掘有两坑相隔，下面则两坑相通，一坑为填柴处，另坑为出火处。两坑洞的洞道便起到烟筒的作用。柴禾填进，洞道能吸风拔火，火势受洞道框囿，燎入火坑中，火势便集中而猛烈。火坑中置釜甑烹谷或炙肉，不仅加热速度快，且能节省能源。《淮南子》记“黄帝作灶”，该解释为那时的地灶已取代篝火，这是了不起的进步。后来行军打仗，“五人为列，二列为火，即十人一灶炊煮”（《通典·丘一》语），谓“埋锅造饭”，亦是此番情形。所以，我想黄帝城的炊烟，都是从户外地表下的掘坑中散出，股股的在城中弥漫，交融成一片像青蓝、铅灰交染的浮云，冉冉飘升到睽睽天际。

黄帝城的炊烟延漫了多久？这能判断得到。《史记·黄帝本纪》：“黄帝崩，葬桥山。”桥山在黄帝城北 20 公里处的温泉屯村南，因山有天然形



成的拱形石桥而得名。后来，“秦始皇三十二年幸碣石……祭桥山、祭轩辕黄帝庙”（《魏书·帝纪》语）。可知黄帝是在黄帝城附近终老。那么，黄帝“蒸谷为饭，烹谷为粥”，应该是黄帝在这处“涿鹿之阿”定居之后发生的事情。证据是1957年11月30日，《人民日报》《光明日报》同载《在黄帝城里发现的……》一文中记：“涿鹿县考古工作者在城北发掘出土文物多件，石具有石斧、石刀、石磬、石臼、石杵等，食器有陶鬲、陶簋、陶釜、陶甗等。这些文物，能松土、播种、收割、除秕和蒸饭煮粥，都有沾渍粟料的经历，都是炊烟的发韧物。

还得感谢樵周“黄帝蒸谷为饭，烹谷为粥”这两句话。这位归晋的散骑常侍已是凛然肃然的历史老人，当他颤巍巍地写完了三皇五帝的宗谱，也许没有想到，这两句话才是他经典的史考之笔。这里，他标识出火上燔肉进化为釜甗饪粟的原端界限。饭和粥从此在世世代代国人的胃囊中化解为永恒的生命基素。所以，我在炊烟飘起的时辰瞻观了黄帝城，心中的感慨难禁依依。还有什么比“烟户”还重要的事情吗？遥想那霭状流体的片片炊烟向邈远的天际漫漶，我于恢然旷荡之中，仿佛嗅到不绝于缕的粟气残香。我能领会，这儿，曾验证过粟米的性能；广袤的耕野间，茁壮着一个古老的民族。

未经中国三峡出版传媒有限公司的书面许可，任何媒体及个人不得转载、摘编该节选内容。违者将被依法追究其侵权责任。

如有需要请购买原版书。

<http://product.dangdang.com/25094223.html>



三峡小微



中国三峡出版传媒



中国三峡出版社